

**2023 年度**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  
**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 目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	5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	6
<b>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9
二、收入决算表 .....	10
三、支出决算表 .....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17
<b>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23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	<b>25</b>
<b>第五部分 附件</b> .....	<b>28</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

（三）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四）负责应由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五）负责应由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六）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

（七）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

（八）负责应由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受理向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十) 负责其他应当由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73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我院在区委和上级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力服务保障“产业发展项目建设提升年”活动和“七比一看”竞赛，扎实开展“‘漳’显品质提升年”活动。全年办理各类案件及相关线索4599件，其中受理审查逮捕案件414件600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870件1209人，办理诉讼监督案件353件、公益诉讼案件66件；审查各类卷宗7600余册，制作各类法律文书29148份；获得“全国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集体”等各级荣誉33项，其中黄怡璇同志荣获“全

国优秀公诉人”称号；入选省级以上典型案例9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牢记“国之大者”，在服务大局上彰显检察担当。以责任担当诠释大局意识，在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上提供更优质的检察服务。

（二）情系“民之关切”，在社会治理上展现检察作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出更多惠民生、暖民心的检察为民举措，切实保障民生福祉。

（三）捍卫“法之权威”，在深耕主业上恪守检察职责。让“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成为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依法能动履职，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四）加强“人之管理”，在从严治检上塑造检察形象。始终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以“党建+能动检察”为抓手，努力锻造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

（五）深化“权之监督”，在司法公开上诠释检察初心。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制约，进一步提升司法透明度和公信力。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9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16.8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8.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92.87	本年支出合计	2,747.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763.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708.75
总计	3,455.98	总计	3,455.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9.22	2,197.22					2.00
20404	检察		2,199.22	2,197.22					2.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776.92	1,774.92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02	270.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02	270.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7.65	127.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2.37	142.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25	75.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25	75.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25	75.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38	14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38	14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38	14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16.84	1,703.31	513.52		
20404			检察	2,216.84	1,703.31	513.52		
2040401			行政运行	1,703.31	1,70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4	25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54	255.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9	114.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45	141.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7	12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7	12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47	12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38	14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38	14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38	14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9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216.84	2,216.8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4	255.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47	126.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8.38	148.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90.87	本年支出合计	2,747.23	2,747.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3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82.59	382.5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8.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129.82	总计	3,129.82	3,129.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47.23	2,233.71	513.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16.84	1,703.31	513.52
20404	检察	2,216.84	1,703.31	513.52
2040401	行政运行	1,703.31	1,703.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54	25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54	255.5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9	114.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45	141.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47	12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47	126.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47	126.4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38	148.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38	148.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8.38	148.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4.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1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20.74	30201	办公费	11.8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261.24	30202	印刷费	1.33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30103	奖金	697.39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8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45	30206	电费	24.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0	30207	邮电费	15.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19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8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9	30211	差旅费	1.84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81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09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32
30305	生活补助	1.7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77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9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87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4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96.11		公用经费合计				23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4.1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3.6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3.61
3. 公务接待费	6	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结转 和结 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3455.98 万元，支出总计 3455.98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934.14 万元，下降 21.28%。主要是因为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数都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692.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10.88万元，下降13.2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0.8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2.00万元。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2747.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1.52万元，下降5.2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233.7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996.11 万元，公用支出 237.6 万元。

2. 项目支出 513.5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129.82万元，支出总计3129.82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935.79万元，下降23.02%，主要是：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支出及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数都比上年度有所减少。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747.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1.18万元，下降5.22%，具体情况如下：

（一）2040401-行政运行 1703.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0.12 万元，下降 7.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该项级科目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有所减少。

（二）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53 万元，下降 4.62%。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退休人数比 2022 年度减少，退休人员一次性安家补助费支出减少。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4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9.42 万元，增长 72.44%。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将基础性绩效奖金纳入其中进行核算，基数增加，支出增加。

（四）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6.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68 万元，增长 4.7%。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人数比 2022 年增加。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8.3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13 万元，增长 62.61%。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在职人数比 2022 年增加。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33.7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996.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

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23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4.1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4.27%；较上年增加0.24万元，增长1.73%。主要原因是与全年预算相比，实际支出时根据财政厅“过紧日子”安排，从严控制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3.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6.71%；较上年减少0.26万元，下降1.87%。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全年预算数和上年决算

数持平。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13.6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6.71%；较上年减少0.26万元，下降1.87%。主要是2023年度车辆维修维护等费用较去年有所减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5%；较上年增加0.5万元。主要是疫情放开后外地办案人员来开展公务活动较多，接待次数和接待人数均有所增长。累计接待4批次、27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1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绩效自评公开表》详见附件1）

对1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是部门业务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561.42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的项目是1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3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05%，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厅“过紧日子”的安排，

压缩部分开支。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9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绩效自评公开表》

##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3	561.42	513.52	10	91.47	9.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6	422.3	374.4	—	88.66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177	139.12	139.12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书记员人均聘用 经费与全省社会 平均工资比例	≤1.2 倍	≤1.2 倍	10	10	
			业务费支出控制 率	≤ 100%	91.47%	10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黑案件统一把 关率	≥ 100%	100%	10	10	
			聘用制书记员在 职在编比率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支出合 规率	≥ 100%	100%	10	10	
			设备采购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93.85%	10	10		

		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3个月内办理结果或进展实体答复率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质量评查覆盖率	≥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的部门业务费资金来源是省级财政拨款，为履行特定职责、办理案件和开展各项业务工作支出的工作经费。2023年度年初预算数5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16万元，结转结余资金177万元。全年预算数金额为561.42万元，全年执行数金额为513.52万元，执行率91.47%。

（二）项目年度总体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并深度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

和省委、高检院工作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聚焦保障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正常运行，围绕产出、效益等情况，严格业务经费使用管理规定，对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业务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剖析原因，提出改进建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方法。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对项目的成本、产出、效益、满意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根据部门业务费的主要内容和特点，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并形成总体评价结论。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部门业务费保障了各项工作运转，总体满足检察业务工作的需求，增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能力，提高办案信息化水平和办案效率，为依法规范安全文明办案提供物质保障，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绩效自评公开表综合得分 100 分，绩效评定结果为“优秀”。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只重视项目资金支出而忽略了项目资金的绩效管理工作，对于项目绩效目标的编制仍需进一步精确细化。

#### **五、有关建议**

一是继续加大资金使用管理力度，减少资金沉淀，使有限的资金发挥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二是不断完善绩效目标设置，根据单位业务特点及发展规划，围绕关键因素，抓住与绩效相关的目标和内容，实现科学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设置；三是加强绩效业务培训，提升绩效管理人员的相关业务水平，提高整体工作效率。